

学位服着装规范

(摘自国务院学位办[1994]22号《关于推荐使用学位服的通知》)

学位服是学位获得者、攻读学位者及学位授予单位的校(院、所)长、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及委员(或导师)出席学位论文答辩会、学位授予仪式、名誉博士学位授予仪式、毕业典礼及校(院、所)庆典等活动中穿着的正式礼服。学位服作为专用服装,着装应符合下列规范:

一、学位帽

学位帽为方型黑色。

戴学位帽时,帽子开口的部位置于脑后正中,帽顶与着装人的视线平行。

二、流苏

博士学位流苏为红色,硕士学位流苏为深蓝色,校(院、所)长帽流苏为黄色。

流苏系挂在帽顶的帽结上,沿帽檐自然下垂。未获学位时,流苏垂在着装人所戴学位帽右前侧中部;学位授予仪式上,授予学位后,由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(或校、院、所长)把流苏从着装人的帽檐右前方移到左前侧中部,并呈自然下垂状。

校(院、所)长、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及委员(或导师)及已获学位者,其流苏均垂在此所戴学位帽的左前侧中部。

三、学位袍

博士学位袍为黑、红两色,硕士学位袍为蓝、深蓝两色,校长服为红、黑两色。穿着学位袍,应自然合体。学位袍外不得加套其他服装。

四、垂布

垂布为套头三角兜型,饰边处按文、理、工、农、医、军事六大类分别标为粉、灰、黄、绿、白、红颜色。

垂布佩戴在学位袍外,套头披在肩背处,铺平过肩,扣绊扣在学位袍最上纽扣上,三角兜自然垂在背后。垂布按授予学位的文、理、工、农、医、军事六大类分别佩戴。

五、附属着装

内衣:应着白或浅色衬衣。男士系领带,女士可扎领结。

裤子:男士着深色裤子,女士着深色裤子或深、素色裙子。鞋子:应着深色皮鞋。